

证券代码: 000951

股票简称: 中国重汽

编号: 2018—17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送达和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下午 16:00 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8 人。董事张晓东先生因公出差，委托董事于瑞群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有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峰先生作了会议记录。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出席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后，逐项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公司《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编号：2018-16）刊登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全票通过。

2、审议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核销相关应收账款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地球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球村公司”）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对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的应收款项，进一步加大清理工作力度。经过认真审核，拟对已确认的大连北方巨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等 4 家经销单位的应收账款 1,471,058.61 元进行核销。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核销相关应收账款的公告》（编号：2018-19）详见刊登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全票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